

柳州市柳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柳北住建批〔2025〕7号

签发人：李宏振

关于柳州馨康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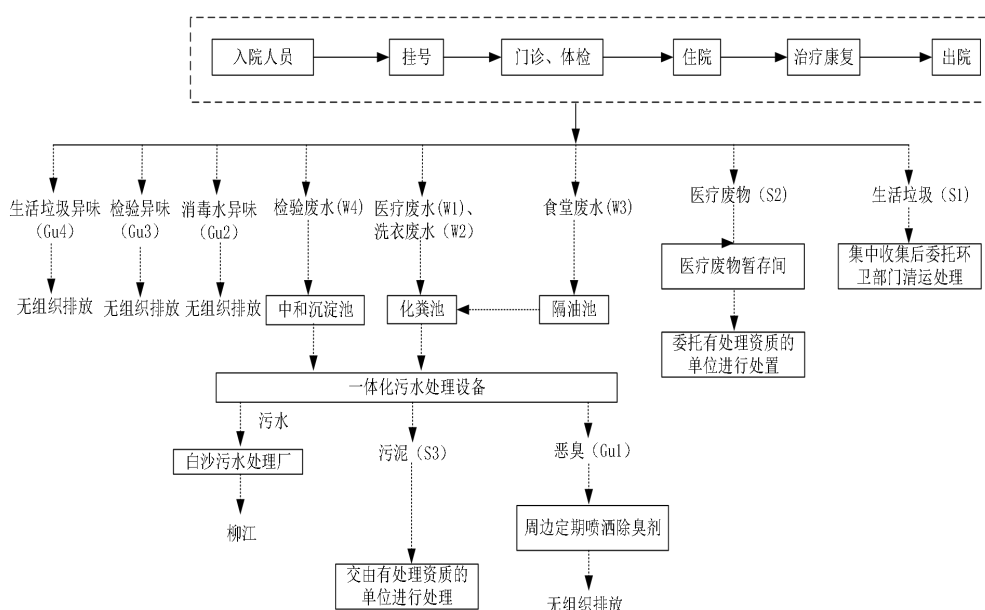
柳州馨康医院：

你公司上报的《柳州馨康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
经我局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该项目环评报告表意见。该环评报告能按有关规范编制，项目环境影响分析客观全面，提出的环保措施有一定的针对性，可作为该项目环境管理的主要依据。

二、该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柳州市柳北区鹧鸪江路15号8栋整栋、9栋整栋，占地面积：3935.53平方米，计划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本项目设置住院病床299张，不涉及传染性床位，本项目门诊主要为出院病人复诊拿药，住院病人主要进行药物注射或吃药治疗。本次环评不涉及放射科及辐射等相关内容，本项目不设置放射科。

三、工艺流程



项目运营期就诊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项目已在广西投资项目在线并联审批监管平台备案（项目代码 2412-450205-04-01-269147）。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址、工艺、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四、项目须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重点抓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项目工程主要废气来自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恶臭、消毒异味、检验科室异味、医疗废物暂存间及生活垃圾（含餐饮）恶臭等。采取有效措施，确保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排放的污水处理系统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无组织排放标准值要求。采取有效措施，确保项目运营期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试行）排放标准。

（二）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污水、食堂废水、门诊废水、病房废水、检验废水、清洗废水。采取有效措施，确

保医疗废水及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项目综合污水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然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白沙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三）运营期合理布局噪声源强较大的设备及工艺，并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 类标准要求。

（四）收集并妥善处置各类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未污染的输液管及输液袋、医疗废物（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化学性废物等）、污泥和栅渣、废紫外灯、厨余垃圾以及生活垃圾等。其中未污染的输液管及输液袋为一般固废，须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要求设置相关污染防治设施，定期交由相关单位回收处置。其中医疗废物、污泥和栅渣、废紫外灯属于危险废物，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 年版）》、《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卫生部令第 36 号）、《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环发[2003]206 号）、《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421-2008）和《医疗废物转运车技术要求（试行）》

（GB19217-2003）等相关规范要求设置危废暂存库间暂存，做好危险废物警示并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处置单位处理，禁止焚烧或乱倒乱弃。其中污水处理设备污泥在污泥清淘前应进行消毒处理，并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46-2005）中的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厨余垃圾及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做到日产日清。

（五）加强环境管理，制定并落实环境保护规章制度，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五、认真执行主体工程与环保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申请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动的，须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2025 年 5 月 12 日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